

新耶路撒冷及其属天教义

2024. 08. 10 第 41 次分享

五、爱邻舍或仁爱（第三部分）

爱邻舍就是在每项工作和每项职责上都行良善、公义和公平(8120, 8121, 8122 节)。因此，对邻之仁延伸到人所思、所愿和所行的每一件最小的事上(8124 节)。行良善和真理 (doing what is good and true) 就是爱邻舍(10310, 10336 节)。那些如此行的人就是在爱主，也就是至高意义上的邻舍(9210 节)。仁爱的生活就是遵行主诫命的生活；照神性真理生活就是爱主(10143, 10153, 10310, 10578, 10645 节)。

(AC10310) 唯独那些拥有教会在里面的人才是真正的教会成员，而拥有教会在里面的，是那些为了真理的缘故而拥有对真理的情感，为了良善的缘故而拥有对良善的情感之人，因而是那些处于对邻之爱和对神之爱的人。事实上，良善和真理就是邻舍，因而是神，因为良善和真理是神的，因而是与这种人同在的神。那些不具此特征的人不是真正的教会成员，哪怕他们可能就在教会中。

(AC9210) 凡不知道何为基督仁爱 (Christian charity) 的人, 可能以为它不仅在于施舍穷乏人, 还在于向同胞、国家或教会行善, 不管什么原因, 或什么目的。但是, 要知道, 决定人一切行为品质的, 是目的。如果他的目的或意图是为了名声, 为了获得重要地位, 或金钱利益而行善, 那么他所行之善并非善, 因为它为自我而行的, 因而也来源于自我。不过, 如果他的目的或意图是为了同胞、国家或教会, 因而为了邻舍而行善, 那么他所行之善就是善, 因为它是为了善本身而行的; 一般来说, 良善本身就是真正的邻舍 (5025, 6706, 6711, 6712, 8123 节); 所以它也是为主而行的, 因为这样的良善不是来源于这个人, 而是来源于主; 凡来源于主的, 都属于主。这就是主在马太福音中所说的良善:

这些事你们既作在我这弟兄中一个最小的身上, 就是作在我身上了。(马太福音 25:40)

良善如何, 真理也如何。那些为真理而行真理的人也是为主而行真理, 因为真理来自主。为真理而行真理就是行善; 因为当真理从理解力进入意愿, 从意愿出来进入行为时, 它就变成了良善。以这种方式行善就是基督的仁爱。那些出于基督的仁爱行善的人有时可能关注由于行善所获得的名声, 以便获得一个重要地位或金钱利益。但他们的态度完全不同于那些以这些东西为目的的人; 因为他们视良善和正义为本质和独一无二的事

物，因而占据最高位置。与此相比，他们将金钱利益或重要地位，或为了它们的名声视为非本质的，因此占据最低位置。当这样的人将眼睛盯在正义和良善上时，他们就像在战场上为自己的国家而战的士兵。在此期间，他们根本不考虑自己的生命，因而也不考虑他们在世上的地位或资产；与他们正在做的事相比，这些东西对他们来说根本不重要。但那些将自我和世界放在首位的人则具有这样的性质：他们甚至看不见正义和良善，因为他们两眼盯着自己和自己的利益。

由此明显可知什么是为自我或世界行善，什么是为主或邻舍行善，以及它们之间的区别是什么。这区别和两个对立面之间的区别一样大，因而和天堂与地狱之间的区别一样大。此外，那些为邻舍或主行善的人在天堂，那些为自己或世界行善的人在地狱。因为那些为邻舍和主行善的人爱主胜过一切，并且爱邻如己，这是诫命之首(马可福音 12:28-31)。而那些做一切事都是为了自己和世界的人则爱自己胜过一切，因而爱自己胜过爱神；他们不仅蔑视邻舍，而且如果邻舍不与他们合而为一，不与他们结盟，还会仇恨他。

(AC10578) “又说，你不能看见我的面”（注：出埃及记 33:20，和合本修订版：他又说：只是你不能看见我的面，因为没有人看见我还可以存活）表教会、敬拜和圣言的内层神性事物不能向以色列民族透露。这从“耶和华的面”和“看见”

它们的含义清楚可知：“耶和华的面”是指教会、敬拜和圣言的内层神性事物(参看 10567, 10568 节)；“看见”它们是指透露它们。这些内层神性事物不可能透露给以色列民族，这一点从以下事实明显看出来：耶和华的话是向摩西说的，而摩西在此代表以色列民族的首领(10556 节)……

这一切的情形从前面的频繁说明可以看出来，即：以色列民族根本不能看见敬拜、教会和圣言的内层事物，因为他们的兴趣在于与内在之物分离的外在事物，因此他们也不能看见“耶和华的面”。但那些兴趣在于并未与内在之物分离的外在事物之人都能看见圣言、教会和敬拜的内层事物，因此能看见“耶和华的面”。由此可推知，那些处于对主之爱的人，以及那些处于对邻之仁的人能看见它们；因为对主之爱和对邻之仁打开内在人，当内在人打开时，就其内层而言，人就在主所在的天上天使当中。

但必须在此简要说明什么叫对主之爱，或说什么叫爱主。人若以为他可以爱主，却不照主的诫命生活，就大错特错了，因为照主的诫命生活就是爱主。这些诫命就是从主所获得，因而拥有主在里面的真理。因此，这些诫命被爱，也就是一个人出于爱照它们生活到何等程度，主就在何等程度上被爱。原因在于，主爱人，并出于爱渴望他永远蒙福；若不照着祂的诫命生活，没有人能蒙福。因为一个人通过这些诫命重生，并变得

属灵，以这种方式被提升到天堂。但爱主却不照祂的诫命生活并不是爱祂，因为这时，此人没有主能流入并将他提升到自己这里的任何东西在自己里面。他就像一个空虚的器皿，因为他的信里面根本没有任何生命，他的爱里面也没有任何生命。被称为永生的天堂生命不是直接，而是间接被注入任何人。由此可见什么叫爱主，什么叫见主，或祂的面，即以这种信和爱看见祂。

（AC10645）“不可向别神下拜”（注：出埃及记 34:14，和合本修订版：不可敬拜别神，因为耶和华是忌邪的神，他的名是忌邪者）表要出于信和爱唯独敬拜主。这从“下拜”的含义清楚可知，“下拜”是指崇拜和敬拜。之所以要唯独敬拜主，而不是别人，是因为在圣言中，“耶和华”和“神”用来表示主（参看 9315, 9373 节提到的地方）；还因为主是天地之神，并且是独一的神（9194 节）。之所以说要以“信和爱”来敬拜主，是因为对主的敬拜要么源于信，要么源于爱。源于信的敬拜被称为符合真理的敬拜，因为真理属于信；源于爱的敬拜被称为源于良善的敬拜，因为良善属于爱。在主的属灵国度的人以信敬拜主，而在主的属天国度的人以爱敬拜主。

不过，必须在此说一说以信和爱敬拜主是什么样。许多人以为，当他们相信教会的教义事物时，就是以信敬拜主；当他们爱主时，就是以爱敬拜祂。然而，对主的敬拜不仅仅在于信，

也不仅仅在于爱；相反，它在于按照祂的诫命生活；因为如此行的人，也唯独他们才是那信主爱主的人。其他人都说，他们信主，但其实并不信祂；他们也可能说他们爱主，但其实并不爱祂。唯有那些照主的诫命生活的人信主爱主，原因在于，主不在有对真理的理解，却没有对真理的意愿的地方，只在有对真理的理解，加上对真理的意愿的地方。事实上，在一个人意愿真理，并出于意愿实行真理之前，真理不会进入他，并变成他的，因为意愿才是这个人。此外，主也与一个人同在于他那源于良善的真理中 (truths which are from good)；源于良善的真理就是一个人意愿，并由此而实行的真理，而不是他理解，却没有意愿它们而实行 (understands and does without willing) 的真理。事实上，没有意愿而实行是虚伪的，因为它们是在世人面前，而不是行在主面前。

此外，主不与空有一外壳的人同住，也就是说，不与一个不知道并实行祂的真理之人同住。主与人同在于源于良善的真理，也就是此人所意愿并实行 (wills and does) 的真理中；因为源于良善的真理构成与人同在的教会，并构成与他同在的天堂；简言之，它们使主自己住在他里面。

……人之为人，凭的是他的理解力和意愿。因此，如果神的真理形成他的理解力，并构成他的信，成为其爱的组成部分的良善形成他的意愿，那么可推知，此时天堂便存在于这个人

里面，主与此人同住，如同住在祂的天堂里。因为构成理解力的神性真理和构成意愿的神性良善来自主，或说属于主；属于主的事物就是主自己。由此明显可知，信主就是以信之真理充满一个人的理解力；爱主就是以爱之良善充满一个人的意愿；这些事只能通过从主学习真理，意愿并实行它们而实现……

由此可见，什么叫以信和爱敬拜主。其性质就是如所描述的那样，这一点也可从以下事实明显看出来：主意愿或渴望拯救所有人。祂意愿或渴望拯救一个人就是祂意愿或渴望把他引向祂自己，引向天堂。这一切是不可能实现的，除非主在他里面；而主根本不可能在他里面，除非是在诸如住在他里面的来自祂自己的那类事物里面。这些事物就是源于良善的真理，因而是此人以信和爱所遵行的祂的诫命；因为没有什么别的东西存在于一个人里面，或能存在于他里面来接受主与天堂。天堂本身也不是由任何其它东西构成的。……关于仁与信的教义就教导了所要遵守，并必须照之生活的诫命。

真正的仁爱不是邀功的，或说不是为了获得某种回报(2371, 2380, 2400, 3887, 6388-6393 节)；因为它来自内在情感，因而来自行善的生活快乐(2371, 2380, 3887, 6388-6393 节)。那些将信与仁分离的人在来世认为他们的信和他们表面所行的善事是值得赞许的(2371 节)。那些由于爱自己或

爱世界而过着邪恶生活的人不知道什么叫不求回报地行善，因而不知道什么叫不邀功的仁爱(8037 节)。

(AC2371) “又说，这个人来寄居”（注：创世记 19:9，和合本修订版：众人说：站到一边去吧！又说：这个人来寄居，还想扮审判官呢！现在我们要害你比害他们更厉害。众人就往前冲向罗得，要攻破大门）表示那些具有不同教义和不同生活的人。这从“寄居”（sojourn）的含义清楚可知，“寄居”是指接受教导和生活，因而是指教义和生活(参看 1463, 2025 节)。此处描述了接近末期时，教会状态的性质，这时信不复存在了，因为仁不复存在了；也就是说，仁之良善因完全远离生活而从教义上也被弃绝了。

此处描述的人不是那些朝对自己有利的方向解释一切，由此扭曲仁之良善的人；也不是那些为了成为最大的并拥有这个世界所有的好东西而拿仁之良善来邀功赢利的人；同样不是那些声称有权分配天上的赏赐，以这种方式通过各种诡计和迷惑人的手段玷污仁之良善的人。所论述的主题乃是那些不想听到关于仁之良善，或善行的任何东西，只想听到与它们分离之信的人。他们愿意从以下推理听到这一点，即：人只有邪恶在里面；甚至来自他的良善本身也是邪恶，因此不包含任何救赎；没有人能凭任何良善配上天堂，人也不能凭良善得救，唯因承

认主功德的信而得救。这就是当教会开始咽下最后一口气时的末期兴起的教义，该教义被热情教导并热切接受。

但由此得出结论说，一个人能过一种邪恶的生活，同时又拥有良善的信仰，是错误的。认为人只有邪恶在里面，故不能从主接受因拥有主在里面而拥有天堂在里面的良善，这良善因拥有天堂在里面而拥有祝福和幸福在里面，也是错误的。最后推断出由于没有人能凭任何良善配得天堂，所以从主接受天上的良善是不可能的，又是大错特错。在天上的良善中，自我功德被视为可怕的邪恶；这种良善与所有天使同在，这种良善也与所有重生的人同在，这种良善同样与那些在良善本身，也就是对良善的情感中感受到快乐、甚至祝福的人同在。关于这种良善，也就是这种仁爱，主在马太福音如此说：你们听见有话说，当爱你的邻舍，恨你的仇敌。只是我对你们说，要爱你们的仇敌，祝福诅咒你们的人，要善待恨你们的人，为那伤害和逼迫你们的人祷告。这样，你们才可以作你们天父的儿女。你们若爱那爱你们的人，有什么赏赐呢？你们若只问候自己的弟兄，比其他人多做什么了呢？就是税吏不也是这样行吗？(马太福音 5:43-48)

类似的话出现在路加福音，此外还有：要善待他们，并要借给人不指望偿还，你们的赏赐就必大了，你们也必作至高者的儿女。(路加福音 6:27-36)

此处描述了来自主的良善，它没有任何报答的意图或想法。这就是为何那些处于这种良善的人被称为“天父的儿女”和“至高者的儿女”。然而，这种良善因有主在里面，故也有报答，如我们在路加福音所读到的：

你摆设午饭或晚饭，不要请你的朋友、弟兄、亲属和富足的邻舍，恐怕他们也回请你，你就得了报答。你摆设筵席，倒要请那贫穷的、残废的、瘸腿的、瞎眼的，你就有福了！因为他们没有什么可报答你。到义人复活的时候，你要得着报答。
(路加福音 14:12-14)

“午饭”、“晚饭”或“筵席”表示仁之良善，主与人一起住在这良善中(2341 节)。所以这些话描述并清楚表明，报答就在这良善本身中，因为主在良善中；事实上，经上说“到义人复活的时候，你要得着报答”。

那些因主的吩咐而努力凭自己行善的人(Those who strive to do good of themselves, because the Lord has so commanded)就是那些最终接受这良善的人。一旦获知一切良善都来自主(1712, 1937, 1947 节)，他们就承认并相信这一点。这时，他们如此厌恶或反对自我功德，以至于仅仅想到它就感到悲伤，并发觉他们的祝福和幸福在相应地减少。

那些不去行善，反而过着邪恶生活，教导并宣称唯信得救的人则截然不同。这些人甚至不知道这种良善的可能性。说来

奇怪，正如我从大量经历中所得知的，在来世，这些人因回想起自己的善行而觉得自己配上天堂，因为这时，他们第一次意识到，与仁分离之信没有救赎。他们就是主在马太福音所论及的人：当那日，他们必对我说，主啊，主啊，我们不是奉你的名说预言，奉你的名赶鬼，奉你的名行许多异能吗？但那时我必向他们声明，我不认识你们，你们这些作恶的人，离开我吧！（马太福音 7:22-23）

这些人显然没有注意到主自己关于爱与仁之良善的多次教导；相反，这些教导对他们来说就像流云，或夜里看到的東西，例如以下经文所记载的：（注：四福音书，具体章节内容另见文档）。这些观念和其它类似观念就是所多玛人（也就是那些沉浸于邪恶的人，2220, 2246, 2322 节）对罗得说：“这个人来寄居，还真要审判我们吗”所表示的，也就是说，那些具有不同教义和生活的人真要教导我们吗？

（AC2380）“就关上门”（注：创世记 19:10，和合本修订版：那两个人伸出手来，把罗得拉进屋子他们那里，就关上门）表示祂还堵住通向它们的所有入口。这从“门”的含义清楚可知，“门”是指让人进入的东西（2356, 2357, 2376 节），因而是指入口。这就是为何“关上门”表示堵住入口，或阻止进入。在来世，入口是通过将善人与恶人分开被堵住的，以防止善人被虚假的说服和邪恶的欲望侵扰，因为从地狱散发出来的

东西，或说从地狱吹来的风无法入侵天堂。在肉身生活中，入口是通过虚假的原则或假设和说服在那些处于良善的人中间变得无力被堵住的。每当有邪恶的虚假或虚假的邪恶被灌输给他们，无论是以恶人的话语，还是以恶灵或魔鬼的思维灌输时，与他们同在的天使就立刻将它转移开，并把它弯向这些人已经确认的某种真理和良善。无论他们的肉体遭受多大的痛苦，天使都会这样做，因为天使认为与灵魂相比，肉体什么都不是，或说与灵魂相比，天使视肉体如同虚无。

当一个人还留在肉体事物中时，他的思维或观念和感知如此笼统和模糊(参看 2367 节)，以致他几乎不知道自己有没有仁之良善。这也是因为他不知道何为仁爱，或何为邻舍。但要知道谁拥有这种良善。凡拥有良心的人，也就是凡拒绝从公义与公平并良善与真理中偏离一点点，并且这样做仅仅是为了公义与公平并良善与真理本身的人都拥有良心。基于这些理由拒绝就是出于良心拒绝。这些人因有良心，故对其邻舍的想法和愿望都是好的，并且不求任何回报，即便这个人他们的仇敌。他们就是那些处于仁之良善的人，无论他们是在教会之外还是在教会之内。若在教会之内，他们就崇敬主，愿意听从并遵行祂的教导。

另一方面，那些沉浸于邪恶的人没有良心。他们不关心公义与公平，除非他们能由此赢得似乎关心公义与公平的名声。

他们不知道影响属灵生命的良善和真理是什么，甚至把它当作毫无生命的东西而加以弃绝。此外，他们对邻舍的想法和愿望都是坏的；如果邻舍不赞成他们，他们还会对他施加伤害，哪怕是朋友，并以此为乐。就算他们真的行了什么善事，那也是为了得到某种回报。在教会，像这样的人暗中否认主，并且在危及地位、利益、名声或生命的情况下，他们会公开如此行。

然而，要知道，有些人以为自己并未处于良善，实际上却处于其中了；而有些人以为自己处于良善了，实际上却并未处于其中。有些人之所以以为自己并未处于良善，实际上却处于其中了，是因为当他们私下反思自己里面的良善时，那时与他们交往的天使就立刻将这良善不存在的想法灌输给他们，以防止他们将这良善归给自己，并防止他们的思维游离到自我功德上，从而游离到高人一等上。没有这种守护，他们就会陷入试探。

有些人之所以以为自己处于良善了，实际上却并未处于其中，是因为当他们反思这良善时，与他们相伴的邪恶魔鬼和灵人就立刻将他们处于良善的想法灌输给他们，因为恶人将良善等同于快乐，认为快乐就是良善。事实上，他们会暗示凡这些人为了爱自己、爱世界而为他人所行的良善都应得到回报，甚至在来世也应得到回报。正因如此，他们比其他人赚得更多功德，与自己相比蔑视其他人，甚至认为他们一文不值。说来奇

怪，如果他们的思维与此稍有不同，他们就会陷入试探，并在这试探中屈服。

(AC2400) “告诉将要娶他女儿的女婿们” (注：创世记 19:14，和合本修订版：罗得出去，告诉娶了他女儿的女婿们说：起来，离开这地方，因为耶和华要毁灭这城。他的女婿们却以为他说的是笑话) 表示告诉那些处于能与对良善的情感结合的真理之人。这从“女婿”和“女儿”的含义清楚可知：

“女婿”是指真理的知识或认知，因而是指真理(对此，参看 2389 节)；“女儿”是指对良善的情感(参看 2362 节)。由于经上说他“告诉将要娶他女儿的女婿们”，所以这句话表示告诉那些处于能与对良善的情感结合的真理之人。它们因能被结合，故被称为他的“女婿”；但由于它们还没有被结合，所以经上说“将要娶他女儿的”。

此处论述的主题是教会里的第三种人，即那些知道真理，然而却过着邪恶生活的人。事实上，教会里有三种人：第一种是那些过着仁之良善的生活之人，他们由“罗得”来代表；第二种是那些完全沉浸于虚假和邪恶，极力弃绝真理和良善的人，他们就是“所多玛人”所代表的人；第三种是那些的确知道真理，却仍陷入邪恶的人，他们在此由“女婿”来表示。这最后一种人主要是那些教导人的人，但他们所教导的真理没有更深地扎根下来，只是死记硬背。他们学习真理，炫耀他们的知识

纯粹是为了地位和利益。对这种人来说，含有真理之种的土壤是爱自己和爱世界，所以他们对真理的信仰不过是这些爱所产生的一种说服。蒙主的神性怜悯，我将在别处描述这种说服的性质(2682, 2689, 3895 节)。这些人在此以女婿来描述，他们一点也不相信所多玛会倾覆，反而加以嘲笑。他们心里的信仰也具有这种性质。

(AC3887) 天堂或大人有两个国度，一个被称为属天的，一个被称为属灵的。属天国度由所谓的属天天使构成，这些天使具有对主之爱，因而具有一切智慧。因为与其他所有人相比，他们更居于主里面，从而更体验到平安和纯真的状态。在其他人看来，他们就像小孩子，因为平安和纯真的状态给予他们这种表象。那里的一切事物在他们眼里可以说都是活的，因为直接出自主的事物都是活的。这就是属天国度。另一个国度被称为属灵的，该国度由所谓的属灵天使构成，这些天使具有对邻之仁的良善。他们将生命的快乐置于以下事实：他们能向他人行善而无需回报。对他们来说，能允许他们行善本身就是一种回报。他们越这样意愿和渴望，就越体验到聪明和幸福，因为在来世，主照着每个人出于意愿的情感而发挥的功用赐下聪明和幸福。这就是属灵国度。

(AC3956 补) “酬报”在圣言各个地方被提及，但很少有人知道它在那里表示什么。在教会，众所周知，人不能因自

己所行的良善而邀功，因为这些良善不是他的，而是主的；寻求功德或赚取功德关注的是人，因而与自我之爱结合，与胜过别人的思想、因而与对他人的蔑视结合。因此，为了酬报或回报所做的行为本身并非良善，因为它们并非来源于纯正的源头；也就是说，并非出于对邻之仁。对邻之仁含有愿邻人和自己一样幸福的渴望在里面；而对天使来说，则含有愿邻人比自己更好的渴望在里面。这就是仁之情感的性质；所以，仁之情感厌恶一切邀功的思想，因而厌恶一切着眼于酬报或回报的善行。对那些拥有仁爱的人来说，酬报或回报就在于他们拥有行善的能力，在于被允许行善，还在于接受者愿意接受它。这就是实实在在的快乐，其实就是那些具有仁之情感的人所享有的幸福本身。由此明显可知圣言中所提及的“酬报”（或译赏赐、价值、报酬、回报、酬谢、报答等）是指什么，即是指属于仁之情感的快乐和幸福；或也可说，是指相爱的快乐和幸福；或也可说，是指相爱的快乐和幸福(3816 节)；因为仁之情感和相爱是一回事。综上所述，明显可知，此处“酬报”在外在意义上表示相爱。

就更高的意义，或内在意义而言，“酬报”表示属天的婚姻之爱，这一点从前面关于天上婚姻的阐述(2618, 2739, 2741, 2803, 3952 节)可以看出来，也就是说，天上的婚姻是良善与真

理的结合；相爱则是该结合或婚姻的后代(2737, 2738 节)。由此可见“酬报”在内在意义上表示天上的婚姻之爱。

“酬报”在至高意义上表示与真理结婚的神性良善，并与良善结婚的真理，这一点从以下事实明显可知：天上的婚姻即源于此。因为这二者的结合存在于主里面，并从祂发出；当它流入天堂时，便产生良善与真理的婚姻关系，并通过该关系产生相爱。从刚才和前面的阐述明显可知利亚的这些话在内在意义上表示什么：“神给了我酬报，因为我使女给了我丈夫”；（注：创世记 30:17-18，和合本修订版：神应允了利亚，她就怀孕，为雅各生了第五个儿子。利亚给他起名叫以萨迦，说：神给了我工价，因为我使婢女给了我丈夫）“使女”表示服务于外在人与内在人结合的肯定方法(3913, 3917, 3931 节)。因此，在使女的儿子们所表示的那些事物得到肯定和承认之前，不可能出现良善与真理的任何结合，因而不可能出现任何相爱；这些肯定必须先到来。这就是现在这些话的意思。

（AC3957 补）以萨迦因“酬报”而得名，因此这个名字包含前面关于酬报所说的事，同时包含利亚所说其它话所表示的事……“以萨迦”表酬报，而“酬报”在外在意义上是指相爱，在内在意义上是指良善与真理的结合……。

（AC6388）“以萨迦”（注：创世记 49:14，和合本修订版：以萨迦是匹强壮的驴，卧在羊圈之中）表从行为或工作中

所获得的回报。这从“以萨迦”的代表清楚可知，“以萨迦”是指作为“工价”或回报所赚取的相爱(3956, 3957 节)，在此是指从行为或工作中所获得的回报，这一点从关于以萨迦的这段预言在内义上的每个细节明显看出来。此外，在原文，“以萨迦”表示“工价”或回报。“以萨迦”之所以在此表示从行为或工作中所获得的回报，而之前却表示相爱，是因为“以萨迦”在此表示那些处于某种表面相爱，也就是某种表面的对邻之仁的人。但他们想要因他们所做的善行而获得回报；因此，他们不仅玷污，还扭曲了真正的相爱，或仁爱；因为处于真正相爱的人在向邻舍行善时，便进入他们的快乐和赐福中；他们再没有更多渴求。这种快乐和赐福就是圣言中“回报”的意思，因为快乐和赐福就是回报；在来世，它会变成天上所体验的喜乐和幸福，从而对这些人来说，变成天堂本身。因为当天上那些处于这爱的人履行有用的服务或发挥功用，向他行善时，就会感受到如此充分的喜乐和幸福，以致他们觉得那时自己第一次身处天堂。这种感觉是主赐给他们的；祂照各人所履行的有用服务或所发挥的功用而将它赏赐给各人。

但他们一思想回报，这幸福就离开，因为思想回报，即使他们已经获得真正的回报，会使得这爱变得不洁，并败坏它。原因在于，那时他们想的是自己，而不是邻舍，也就是说，想的是如何使自己幸福，而不是如何使他人幸福，除非他们自己

能从中受益。因此，他们将对邻之爱转变为对自己的爱；他们越是这样做，出于天堂的喜乐和幸福就越无法传给他们，因为他们将来自天堂的幸福流注集中到自己身上，而不是转给他人。他们就像不反射光线，而是吸收光线的物体。反射光线的物体会照亮、发光；而吸收光线的物体则不透明，根本不发光。因此，像这样的人会从天使社群那里被分离出去，和那些与天堂无份的人一样；他们就是此处被描述为“以萨迦”的人。

（AC6389）“是头瘦骨嶙峋的驴”表最低级的服务（the lowest service）。这从“驴”和“骨”的含义清楚可知：“驴”是指服务（参看 5958, 5959 节）；“骨”是指拥有极少属灵生命之物（5560, 5561 节）。因此，“瘦骨嶙峋的驴”表示最低级的服务；因为那些为了回报而行善的人虽履行有用的服务，或发挥功用，行事就像仆人，但他们却属在主国度中那些占据最低位置的人之列。因为除了那些能回报他们的人外，他们不将传给他们的良善施与任何人。他们忽视最需要帮助的其他人，即便帮助他们，向他们行善，也是为了能得到主的赏赐。因此，他们将自己所行的视为功德，从而视主的怜悯为他们所应得的。他们就这样远离谦卑，并且离谦卑多远，离从主经由天堂所获得的赐福和幸福就有多远。由此明显可知，在来世，这种人虽履行有用的服务或发挥功用，但却是最底级的仆人。

(AC6390) “卧在重驮之间”表行为当中的生命。这从“卧”和“重驮”的含义清楚可知：“卧”是指生命，不过是模糊的生命，只有极少的光；“重驮”是指行为。“重驮”之所以表示这类行为，是因为此处所描述的人行善不是出于对邻之爱的情感，而是出于对自我之爱的情感。从自我之爱的情感所流出的行为就像卑贱驴子所载的重驮，因为这种人属最卑贱的仆人之列。事实上，一切奴役皆出于爱自己爱世界的情感，一切自由皆出于爱主爱邻的情感。原因在于，前一种爱的情感是从用暴力来命令人（commands with violence）的地狱流入的，而后一种爱的情感是从主流入的，主从不命令（command）人，而是引导（lead）人。由此也明显可知，那些为了回报而行善的人是最低级的仆人，他们的行为是“重驮”。

(AC6391) “他看安息为美好”表不思回报的善行充满幸福。这从“安息”和“美好”的含义清楚可知：“安息”是指属于天堂的事物，因而是指那些拥有仁之良善在里面，也就是行善不思回报的人，如下文所述；“美好”是指它们充满幸福。“安息”之所以表示不思回报的善行，是因为就至高意义而言，“安息”或“平安”表示主；就相对意义而言，表示天堂；因而表示来自主的良善（参看 3780, 4681, 5662 节）。由于“安息”或“平安”所表示的事物只在那些拥有仁之良善在里面，因而

行善却不思回报的人中间，所以这些行为由“安息”或“平安”来表示；这层含义从内义上的整个思路可推知。

这个问题的真相是：只以回报为目的而行善的人绝无可能知道行善却不思回报具有如此大的幸福，以至于它就是天上的幸福本身。他们不知道的原因在于，在他们看来，幸福在于爱自己的快乐；一个人越是在这爱里面看见快乐，就越看不见天堂之爱里面的快乐，因为这二者是对立面。出于自我之爱的快乐会完全毁灭出于天堂之爱的快乐。它将这快乐毁得如此彻底，以至于人们全然不知何为天上的快乐；即便被告知它的性质，也不相信，甚至会否认。

我蒙允许通过来世的恶灵知道这一点；他们活在世上时若不是为自己，就不向他人或自己的国家行善。这种人不相信不以回报为目的的行善有什么快乐可言；因为他们以为若没有回报的目的，一切快乐就不复存在。若进一步被告知，当这种快乐中止时，天上的快乐就开始了，他们听到这话就会目瞪口呆。当他们听说，天上的快乐通过人的至内层流入他里面，使他的内层充满无法形容的幸福时，更是目瞪口呆，声称他们无法理解。事实上，他们说，他们不想要这快乐，他们以为如果他们丧失了爱自己的快乐，其处境就会极其悲惨；因为在这种情况下，他们会被剥夺生命的一切喜乐；他们还把那些处于不同状态的人称为简单人。那些做事带有回报目的的人和这些人没什

么两样；因为他们做善事是为了他们自己，而不是为了他人；也就是说，他们在其中关注的是自己，而不是邻舍，也不是自己的国家，亦不是天堂和主，除了那些有义务为他们服务的人之外。这些就是关于以萨迦的这节经文在内义上所论述的事。

（AC6392）“以地为可喜悦”表那些在主国度的人就享有这种幸福。这从“地”和“可喜悦”的含义清楚可知：“地”是指教会，因而也指主的国度……“可喜悦”是指不思回报的善行所具有的幸福。经上之所以说“他看安息为美好，以地为可喜悦”，并且这两种说法都表示存在于主国度中的幸福，是因为“看安息为美好”论及属天之物或良善，而“以地为可喜悦”论及属灵之物或真理，这两种说法都提及是由于良善与真理的婚姻(6343 节)。

（AC6393）“便屈肩背重”表然而，他却竭尽全力。这从“肩”和“背重”的含义清楚可知：“肩”是指全部能力，或一切努力；“背重”是指为赚取功德而作工。因此，“屈肩背重”表示为了赚取功德而竭尽全力作工。这一切之所以被描述为“背重”，是因为他们行善不是出于对良善的情感，因而不是出于自由，而是出于自私的情感，也就是奴役(6390 节)。

至于那些因他们所完成的工作而想要回报的人，要知道，他们从不满足，如果没有得到比别人更大的回报，就会愤愤不平；他们若看见别人比自己更蒙福，就会伤心、报怨。他们认

为真正的赐福并不在于内在之物，而在于外在之物；也就是说，在于显赫，拥有统治权，被天使服侍，因而在于比天使优越，因此是天堂里的首领和大人物。而事实上，天堂的赐福并不在于想要拥有统治权，被别人服侍，而在于想去服侍别人，成为最小的；正如主所教导的：

西庇太的儿子雅各、约翰进前来，说，赐我们在你的荣耀里，一个坐在你右边，一个坐在你左边。耶稣对他们说，你们不知道所求的是什么。坐在我的左右，不是我可以赐的，乃是为谁预备的，就赐给谁。你们知道，外邦人有尊为君王的治理他们，有大臣操权管束他们。只是在你们中间，不是这样。你们中间，谁要为大，就必作你们的用人；在你们中间，谁要为首，就必作众人的仆人。因为人子来，不是要受服事，乃是要服事人。(马可福音 10:35-45)

主在路加福音中教导，天堂属于那些不以回报为目的而行善的人：凡自高的，必降为卑；自卑的，必升为高。你摆设午饭或晚饭，不要请你的朋友、弟兄、亲属和富足的邻舍，恐怕他们也回请你，你就得了报答。你摆设筵席，倒要请那贫穷的、残废的、瘸腿的、瞎眼的，你就有福了！因为他们没有什么可报答你。到义人复活的时候，你要得着报答。(路 14:11-14)

“到义人复活的时候所得着的报答”就是从行善不思回报而来的内在幸福，当人们履行有用的服务，或发挥功用时，就

会从主获得这种幸福。那些不思回报，只喜欢服务的人越喜欢行善，他们所履行的服务或所发挥的功用就越珍贵。事实上，他们比其他人更伟大、更有权柄。

那些为了回报而行善的人也说，他们因从圣言知道他们要在天堂成为最小的；但那时他们想的是，通过如此说他们可以成为大的，所以他们还是有同样的目的。但那些行善不思回报的人是真的不想显赫、优越，只想着服务。

可参看关于通过行为或工作赚取功德，以及在来世那些寻求功德之人性质的阐述和说明：他们看上去就像在劈柴、割草(1110, 1111, 4943 节)；这些人如何被代表(1774, 2027 节)；那些为了自我和世界而行善的人在来世不会因这善而得到任何回报(1835 节)；那些将功德置于行为或工作的人照字面朝自己有利的方向解释圣言，并嘲笑它的内在内容(1774, 1877 节)；真正的仁爱完全没有功德的追求(2371, 2373, 2380, 3816 节)；那些将信与仁分离的人认为他们所行的是配得功德的(2373e 节)；那些进入天堂的人抛弃了自己的东西和自己的任何功德(4007e 节)；大多数人以为当他们开始改造时，他们所行的良善源于他们自己，他们因这良善而配得功德；但随着他们重生，他们会抛弃这种信念(4174 节)。

(AC4174) “偷”或“窃取”是指寻求功德的邪恶。当人将良善归于自己，以为它源于自己，并因此渴望救恩时，这种

寻求功德的邪恶就会存在。这就是“偷”或“窃取”在内义上所指的邪恶。至于这种邪恶，情况是这样：凡正被改造的人都以为良善源于他们自己，进而以为他们凭自己所行的良善配得救赎。事实上，他们以为凭自己所行的良善配得救赎，就是他们以为良善源于他们自己的结果，因为这个观念粘附着那个观念。但那些允许自己重生的人不会在思维上确认这一切，或信服这类观念是正确的。相反，这些观念会逐渐被驱散。事实上，只要人在外在人中，如所有人在重生之初的情形，他不可避免地这样思想，因为他只凭外在人思考。

但是，当外在人连同其恶欲正被移除，并且内在人正开始作工时，也就是说，当主以聪明之光经由内在人流入，并由此光照外在人时，此人便开始以不同的方式思考，并将良善归于主，而不是归于他自己。由此可见何为良善所出自的邪恶在此所指的寻求功德的邪恶，就是人没有过错的那类邪恶，如前所述。但如果一成年，人就在思维上确认并完全信服他凭自己所行的良善配得救赎，那么现在所讨论的这种邪恶就会牢牢扎根在他里面，无法纠正。因为这种人索要主的东西，因而不接受不断从主所流入的良善；并且它一流入，他们就把它引到自己那里，引入他们的自我里面，从而玷污它。这些邪恶就是“偷”或窃取在正面意义上所表示的(2609 节)。